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函

地址：臺中市太平區坪林里中山路二段57號

聯絡人：李靜兒

聯絡電話：(04)23924505#8902

傳真：(04)23936331

電子信箱：culture@ncut.edu.tw

受文者：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3月18日

發文字號：勤益科大文字第100290003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徵稿啟事（10029000300-1.DOC，共1個電子檔案）

主旨：本校文化創意事業系舉辦「第三屆性別藝術與文化學術研討會」，為擴大參與面，論文徵稿截止日期延至100年5月10日，敬請惠予公告並鼓勵所屬師生踴躍投稿。

說明：

- 一、研討會時間延至100年5月28日（星期六）。
- 二、研討會地點：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文化休閒館101多功能視聽教室。
- 三、論文截稿日期：100年5月8日（星期日）。
- 四、有意投稿者，請於100年4月10日（星期日）前將論文題目及中文摘要E-mail至culture@ncut.edu.tw信箱。
- 五、檢送本活動徵稿啟事乙則，敬請惠予公告並轉知所屬踴躍投稿。

正本：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文化創意事業系

100/03/18
10:09:57

本件擬刊登於本組徵稿網頁並送全校教職員公告周知。

李靜兒 啟
3375

出版組 王曉玲
組長
100.3.18 代決

第三屆性別藝術與文化學術研討會

徵稿啟事

1. 凡與藝術、文化暨性別議題等相關論述，均歡迎投稿；尤其歡迎結合上述議題之跨領域研究。
2. 來稿截止日期：100年5月8日(請於4月10日前提供題目及中文摘要)，審查作業分兩階段進行：
 - (1) 初審：決定錄用與否，並邀請出席《性別藝術與文化》學術研討會發表論文。錄用訊息於100年5月16日公告於「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文化創意事業系」網頁。
 - (2) 複審：初審稿件經發表並修改後，經兩名以上審查委員審查後，正式發表於《藝術與文化論衡》，每年於九月正式發行。
3. 文稿與圖片：來稿請以電腦打字，須附 Word 磁片及列印稿三份(含中英文摘要、中英文關鍵字、全文及相關資料，若有手寫原稿亦請附加)。圖片(電子檔影像色彩模式為 CMYK，畫素(解析度)應具備 300pixels/cm 以上，圖版規格長寬為 15×10 cm 以上之條件)須附詳細圖說，若為美術作品應依序標明：作者、作品名、年代、尺寸、材料、收藏、圖片來源等。
3. 作者資料：來稿請用真實姓名，並附作者/譯者中英文簡歷(學經歷及現職)、電話、地址、傳真及電子郵件信箱地址或其他通訊方式。
4. 著作權與版權：文責由作者與譯者自負，凡譯文與圖版或其他牽涉版權部分請先徵得原作者或出版者同意再行使用；如有任何爭議，請自行負責，本刊不負版權責任。
5. 英文譯名：為因應目錄英譯之需，請附作者暨題目所涉姓名之正確英譯。
6. 字數：約 8000~12000 字。

7. 撰寫格式：論文撰寫，其註釋與引用文獻內容請用下列格式：

a.專書(中日韓文)：作者，《書名》，出版地，出版者，年份，頁碼。

b.期刊論文(中日韓文)：作者，〈篇名〉，《刊物名稱》×卷×期，年份，出版地，頁碼。

c.西文專書、論文格式，請比照中日韓文格式，惟西文書名及期刊名請用斜體字，西文篇名請加""。

d.其他：如引用光碟、網路、影音等資料請參考 MLA 之標註格式。

e.資料式及報導性文章請勿投稿。

8. 出版與授權：《藝術與文化論衡》為廣為流通並兼顧環保，以電子書形式發行，請勿一稿兩投（含已發表於個人部落格者）。願意接受刊登者請繳交授權書，本刊並保留修刪內容之權利，如不願更動或有特別需求，請事先聲明；來稿未經刊載恕不退稿。

9. 稿 酬：來稿不支稿酬，一經錄用請出席論文發表會並獲贈紙本論文集一冊及電子書一冊。

來稿逕寄：411 臺中縣太平市中山路一段 215 巷 35 號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文化創意事業系

電話：04-23924505 轉 8900-8903

傳真：04-23936331

e-mail：culture@ncut.edu.tw